

國學萃編
萬心權
蔡愛仁
注

大學中庸精注

正中書局印行

萬
心
權
注
蔡
愛
仁

國
學
萃
編

大學中庸精注

正中書局印行



版權所有

翻印必究

中華民國五十八年一月臺初版

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六月臺初版第四次印行

國學 大學中庸精注
萃編

全一冊 定價新臺幣六〇元

(外埠酌加運費滙費)

注 者	萬 心	權
	蔡 愛	仁
發 行 人	黃 肇	珩
發 行 印 刷	正 中 書 局	

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 局版臺業字第〇一九九號 (6245)

分類號碼：030.9 (500) 鄉 (1.30)

正 中 書 局

CHENG CHUNG BOOK CO., LTD.

地址：中華民國臺灣臺北市衡陽路二十號

Address: 20, Heng Yang Road, Taipei, Taiwan, Republic of China

業務部電話：3821153 3822815 • 門市部電話：3822214

郵政劃撥：0009914—5 • FAX NO: (02) 382—2805

海 外 總 經 銷

OVERSEAS AGENCIES

香港總經銷：集成圖書公司

總辦事處：香港九龍油蔴地北海街七號

電話：3—886172—4

日本總經銷：海風書店

地址：東京都千代田區神田神保町一丁目五六番地

電話：291—4344 FAX NO: (03) 291—4345

東海書店

地址：京都市左京區田中門前町九八番地

電話：791—6592

泰國總經銷：集成圖書公司

地址：泰國曼谷耀華力路233號

美國總經銷：華強圖書公司

Address: 135-18, Northern Blvd., Flushing, N.Y. 11354 U.S.A.

FAX NO: (718) 762—8889

歐洲總經銷：英華圖書公司

Address: 14, Gerrard Street, London, W1V 7LJ England

加拿大總經銷：嘉華圖書公司

Address: 340, Spadina Avenue, Toronto, Ontario CANADA M5T 2G2

前言

大學原爲禮記中第四十二篇，自宋仁宗時起，凡考試及格者，均賞賜大學或中庸。宋史藝文志謂司馬光等六家曾著中庸大學解義，大學單行本，當由此始。宋程顥程頤由禮記中取出學庸二篇，詳加研討，朱熹又依程子之意，釐訂大學章句。將原文分爲經一章傳十章。附以各家註解。與中庸、論語、孟子合編爲四書。

陸象山與朱子同時，以爲朱子之分章句，是教人支離。迨王守仁出。遂宗陸非朱。主復古本。宗陸、王之說者，以古本可分六節，皆以「此謂」爲收筆。從心開始，由「致知」「誠意」入手，又以「明」「誠」兩道統貫內外本末之全功。層次分明，鮮有晦澀之處。禮記之流傳舛誤，鄭玄註釋時訂正頗多。朱子之分章節句讀，以傳釋經，脈絡貫通，益使讀者易于領悟。故本書仍依朱子章句之次序。

本書註釋，以鄭玄及朱熹兩家釋辭爲主。簡稱爲「鄭註」及「朱註」。鄭註之後，間以孔穎達的正義爲輔。簡稱「孔疏」。朱註之後，間以王夫之的大學衍義爲輔。簡稱「王衍」。或兩家同列，或專列一家。或簡舉要旨，加以比較。遇有兩歧之處，則酌附管見。王陽明致良知之說，曾酌引比較。並依照總統蔣公之啓示，兼收朱、王兩說，融會貫通爲一體。使之相輔而成。其間有管窺所及者，仍不揣謬陋而附及之。

大學作者問題，迄無定論。朱子以爲經一章是孔子之言而曾子述之。傳十章是曾子之意，而門人所記。後世學者，以朱子所言，缺乏根據。遂疑其說。按朱子之意，乃出於推想。所以在句首加一

「蓋」字。卽是不能確定的表示。然大學一篇，內容精粹。所謂「明德」「新民」以及誠，正，修，齊，治，平之一貫大道；與孔子之主張，「己立立人」，「己達達人」，「修己以安人」，「修己以安百姓」，均能符合。故朱子以爲是孔子之意而曾子述之。本書旨在闡明大學真諦。對於作者考證方面，遂從簡畧。

本書選引各家釋辭，仍採原文。其文句艱深者，則酌以語體文句說明。每段註釋之後，各有「提要」一段，旨在說明原文大意及要點。最後有附錄（一）兩篇，附錄（一）爲禮記中大學古本原文；附錄（二）乃本書所引各家之簡介。均係提供讀者參考之用。

各章詞字注音，乃依照大學註音今讀篇所載。（見孔孟月刊第四卷第十一期。）國音與反切並採。

正中書局編印「國學萃編」，囑編「大學精註」一書。茲就研討所得，完成此書。時間倉卒，舛誤難免。敬希 當世學人多所指教。幸甚！

中華民國五十七年一月萬心權識于中興大學

大學精注

潯陽萬心權編述

大學之道^①，在明明德^②，在親民^③，在止於至善^④。

【註釋】

①大學 宋 朱熹在大學章句中註釋說：「大學者，大人之學也」。明王夫之加以解釋說：「大人者，成人也。十五而入大學，乃學爲內聖外王之道。」古代小學，祇是教一些灑掃應對的方式，和禮樂射御書數的技能。優秀子弟，始能被選送入大學深造。朱子在大學章句序文中曾說：「大學之書，古之大學所以教人之法也。」又說：「及其十有五年，則自天子之元子衆子，以至公卿大夫元士之適子，與凡民之俊秀，皆入大學，而教之以窮理正心修己正人之道。」在序文中所說的「大學」，第一個是指書名。第二個是指學校名稱。本文第一句「大學」二字，以及朱子註釋所說的「大學」，則是這最高學府的教育方針。王夫之也說明是教以「內聖」「外王」的道理，「內聖」是指修己的功夫。「外王」是指治人的道理。這與大學一書的內容是相符的。但是王夫之以「成人」釋「大人」。對「成人」二字，不應視爲「成年之人」；王夫之的意思，或是指「成德之人」；亦即孔子對子路所說的「成人」。（見論語憲問章。）因此；這「大人之學」，如果依孟子所說：「有大人者，正己而物正者也」。去解釋，更能切合。（上文兩句見孟子盡心章。）「正己」；應由「明明德」做起，「物正」乃是「親民」的成效。「明明德」是求「正己」，「親民」是求「物正」。足見「正己而物正」的道理，即是古代大學教育「成爲大人」的方法。

①明明德 朱註：「明，明之也。明德者，人之所得乎天，而虛靈不昧。以具衆理而應萬事者也。但爲氣稟所拘，人欲所蔽，則有時而昏。然其本體之明，則有未嘗息者。故學者當因其所發而遂明之，以復其初也。」鄭玄註：「明明德，謂顯明其至德也。」依鄭、朱二氏註釋，簡繁雖不一，意旨則相同。「明德」是人人人生來具有的。不可爲物欲所蔽，要保持光明的本體，而且要使之發揚光大。第一個「明」字是動詞，下面「明德」二字是名詞。

②親民 朱子說：「親當作『新』。是依據宋程頤所說的。以爲尚書金縢篇有一句：『惟朕小子其新逆』。這『新逆』的『新』字，應當是『親』字。又如史記孔子世家有『據魯親周』一句，這『親周』的『親』字，應當是『新』字。而且下文所引的湯之盤銘，虞書以及詩經大雅的文句，都是說明『新』的作用。因此；『在親民』一句，應按『在新民』去解釋。明王守仁則以爲仍作『親』字解。王氏以爲下文有『君子賢其賢而親其親』的句子，又有『如保赤子』的句子，這都是應作本字解的旁證。他並且引論語憲問的『修己以安百姓』一句來說明。王氏說：『修己，便是明明德。安百姓，便是親民。』按程子與陽明兩個不同的看法，都有理由。『新』字是革新的意思，除去舊有的缺點而改爲新的，始能止於至善的境地。如果做到『新民』，必定先已做到『親』的功夫。以文字的深度論；宜從程子和朱子的看法，作『在新民』解。

③止於至善 朱註：「止者，必至而不遷之意。至善，則事理當然之極也。言『明明德』『新其民』，皆當止於至善之地而不遷。蓋必其有以盡夫天理之極，而無人欲之私也。此三者，大學之綱

領也」王陽明亦曾說過：「至善，是心之本體，只是明明德到至精至一處便是。然亦未嘗離却事物。本註所謂盡夫天理之極，而毫無人欲之私者得之。」（見王陽明傳習錄。）「本註」二字指朱註。）按朱、王二氏對於「止於至善」的解釋是相同的。總統蔣公在大學之道中說：「這止於至善的釋義……應該可以有兩種解釋，一種是『精益求精以求至乎其極』的意思；一種是『擇善固執止其所止』的意思。」這兩種解釋，將「止」字的意思及「至善」的意思，解釋得很清楚，更容易使讀者領悟。

【提要】

朱子以「明明德」，「新民」，「止於至善」是大學三大綱領。王夫之又說：「綱者目之綱。領者條之領。詳具物格而后知至節註。」而「物格而后知至」一節的註解，則是朱子所說的：「修身以上，明德之事也。齊家以下，新民之事也。物格知至，則知所止矣。」（見禮記章句。）玩索上列文意，對於「明明德」，「新民」，「止於至善」三者，認為是平列的三點，所以朱子認為是大學的三大綱領。我們如果按事實上去探討，此三者之間，仍有連貫的關係；可以說：「明明德」是第一步，「新民」是第二步。自己將固有的「明德」發揚光大，達到了極致，居之不移，這是第一步功夫。然後推以及人，使得其他的人也能明其「明德」，居於至善之境地，這是第二步的功夫。第一步功夫是「修己」；第二步功夫是「治人」。第一步功夫做得不够，沒有居於至善的境地；就不能去做第二步功夫。即使去做，也沒有成效。朱子雖然說——「明明德」，「新民」，「止於至善」三者是大學三大綱領，但是他又說：「修身以上，明德之事也。齊家以

下，新民之事也。」我們如果讀到「此謂身不修，不可以齊其家」兩句，即可以領會到「明明德」與「新民」的關係。若是再讀到「是故君子有諸己而后求諸人，無諸己而后非諸人。」兩句，更可以看出「明明德」止於至善，始可從事「新民」。然後希望其他的人，亦能止於至善。「止於至善」是「明明德」的鵠的。也是「新民」的鵠的。要想「新民」有績效，必須自己先將「明明德」的功夫做好，亦即「明明德」而「止於至善」。王陽明在大學問中說：「至善者，明德親民之極則也」。按王氏此說，則較朱子所謂之「三大綱領」合理。「止於至善」是總括「明明德」與「新民」的終點。不論是「極則」或是「終點」，都是在論理學上所謂的「結論」。「明明德」與「新民」是「大前提」中的兩支。「止於至善」則是「結論」。因此朱子所謂「三大綱領」，是有些牽強的。

知止而后有定①，定而后能靜②，靜而后能安③，安而后能慮④，慮而后能得⑤。
物有本末⑥，事有終始⑦，知所先後，則近道矣⑧。

【註 釋】

①后，與後同。知止，所當止之地。即是「至善」的所在。定，是志有定向。

②靜，謂心不妄動。

③安，謂所處而安。已經擇善固執，不為其他事物所動，故能所處而安。

④慮，謂處事周詳。既能所處而安，便能專心思考而達到周詳的境地。

⑤得，謂得其所止。「得」字也可以說是得到預期的績效。

⑥本末，「明德」爲本。「新民」爲末。

⑦終始，「知止」爲始。能「得」爲終。以上的解釋，均依朱注。

⑧「知所先後，則近道矣」。兩句，孔穎達說：「『知所先後』者，天下百事萬物皆識知其先後也。『則近道矣』者，若能行此，諸事則附近於大道矣」。（見禮記正義）。按「物有本末，事有終始，知所先後，則近道。」四句，是結上文兩節之意。此處「先後」二字，是指上兩句之「本末」及「終始」而言。如果能够循序以進；分別出何者是「始」是「本」；何者是「終」是「末」，依照「本末」「終始」，定出步驟去行；即是合理的方法，也就是接近了「大學之道」了。

【提要】

本段是說明由「知」而「行」的過程，並且以樹根和枝葉來作比喻。樹木的根株是「本」，枝葉是「末」。根固始能葉茂枝榮。處事也是一樣，有開端也有終點。有了好的開始，按步做去，始能得到好的結局。「本」和「始」是所先，「末」和「終」是所後。就上節言——「明明德」是本；「新民」是末。就本節言——「知止」是始，「能得」是終。如果能將「本末」「終始」認清，知道孰先孰後，就是懂得了政治的道理。也是能運用科學的精神；那必是接近了「大學之道」。

古之欲明明德於天下者，先治其國⑨；欲治其國者，先齊其家；欲齊其家者，先修

其身；欲修其身者，先正其心；欲正其心者，先誠其意^⑤；欲誠其意者，先致其知；致知在格物^⑥。

【註釋】

○古之欲明明德於天下者，先治其國。朱子說：「明明德於天下者，使天下之人皆有以明其明德也。」即是使天下之人，皆能自明其德，亦即是達到「新民」之全功。如果希望全世界成為大同盛世，首先要把本國的事辦好。

○「欲正其心者，先誠其意」。兩句。朱注「心者，身之所主也。誠，實也。意者，心之所發也。實其心之所發，欲其必自慊而無自欺也。」原文由治國齊家說到修身，就是說明「治人」的功夫，要以「修己」為本。「修己」的功夫，應以「正心」為主。必須隨時省察，不為情欲所動。因此；不欺人，不自欺，又是「正心」功夫的關鍵。

⑤致知 朱註以「推極」訓「致」，以「識」訓知。王陽明說：「致知云者，非若後儒所謂充廣其知識之謂也。致吾心之良知焉耳。良知者，孟子所謂是非之心，人皆有之者也。是非之心，不待慮而知，不待學而能，是故謂之良知。」王陽明是主張以「致良知」來解釋「致知」。格物。朱註說：「格，至也。物，猶事也。窮至事物之理，欲其極處無不到也」。依朱子釋辭——「格物」是窮盡事物之理。宋陸象山（九淵）以朱子所釋，限於求知，以為格物要直接此心。又說：「明德在我，何必他求。」王陽明依據象山思想而加以闡揚。因而很強調的說：「物者，

事也。凡事之所發，必有其事。意所在之事謂之物。格者，正也。正其不正以歸於正之謂也。正其不正者，去惡之謂也。歸於正者，爲善之謂也。夫是謂之格。」依照朱、王二氏所說的，「格物致知」四字，朱子是解作「卽物窮理」。陽明認爲是「致良知」而正其事。

【提要】

上段文字，不說「平天下」，而首先說出「明明德於天下」。是由最廣大的範圍說起，如果天下的人，都能明其「明德」，就是完成了「新民」的功夫；也就是達到了「天下平」，而形成了大同盛世。文句中指出一步一步的關係，一直說到最精微的「格物」爲止。程、朱二子與陸、王二氏，對於這最基本的「格物」，釋意不同，後世學者遂有宗程、朱以及宗陸、王之別。物格而后知至^①。知至而后意誠。意誠而后心正。心正而后身修。身修而后家齊。家齊而后國治，國治而后天下平。

【註釋】

①物格而后知至全句。朱注：「物格者，物理之極處無不到也。知至者，吾心之所知無不盡也。知既盡，則意可得而實矣。意既實，則心可得而正矣」。孔穎達說：「物格而后知至者。物既來則知其善惡所至。善事來，則知其至於善。若惡事來，則知其至於惡。既能知至，則行善不行惡也。」（見禮記正義）。朱子所主張的，是「卽物窮理」。此處的註釋，亦不例外。物理之極處無不到，就是「窮理」的功夫做到了。這時候「真知」已現。也就是「知至」。所以他在

註釋又說：「物格知至。則知所止矣」。孔穎達的釋辭，雖參入善惡兩類，而末句所謂「行善不行惡」。與朱子所謂之「知所止」，尙無二致。

【提要】

朱子說：「知至謂天下事物之理，知無不到之謂。若知一而不知二，知大而不知細，知高遠而不知幽深，皆非知之至也。要須四至八到，無所不知。乃謂至耳。（見朱子語類。）由朱子這一段話去看，可以體會到「知至」的真諦。更可以想到「物格」的功夫，是何等精細而博大的。這段說明，是由內向外，逐層推展。並顯示出每一環節間關係之密切。

自天子以至於庶人，壹是皆以修身爲本。○其本亂而末治者，否矣。其所厚者薄，而其所薄者厚，未之有也○。

【註釋】

○庶人，是指平民。壹是。鄭注：「壹是，專行是也。」孔穎達說：「壹是皆以修身爲本者，言上從天子下至庶人，貴賤雖異，所行此者專一以修身爲本。」（見禮記正義。）朱注：「壹是，一切也。正心以上，皆所以修身也。齊家以下，則舉此而措之耳。」案鄭、朱二氏釋辭，鄭注是指致力於修身，以「專行」二字釋「壹是」。朱註以「一切」釋「壹是」，是指「天子以至於庶人」而言。如依鄭注再加以孔疏的補充，則兩說頗接近。

○其本亂而末治者否矣四句——朱注：「本，謂身也。所厚，謂家也。」孔穎達說：「本亂，

謂身不修也。未治，謂國家治也。言己身既不修，而望家國治者，否矣。否，不也。言不有此事也。」（見禮記正義。）本節是總論的最末一段。又指出修身是一個重要關鍵。不論那一階層的人，都是一樣。身不修，一切都談不到。如果本身不健全，就不能把家治理好。更不能將國家的事辦好。「家」是最接近的。也是「所厚」的。既不能治理好。如果擔負起國家的重任，反而能一秉大公的處理得很好，是更不可能的。

【提要】

以上各段，計二百又五字。朱子以爲是孔子之言，而曾子述之。稱爲經一章。卽是大學的總論。也是中國政治哲學的全貌。其中最重要的一環，是以「修身」爲本。己身健全，然後按步推行，始能獲得豐碩的成果。因此；在政治上居於領導地位的人，必須由健全本身做起，而健全本身，又必須由「明明德」入手。明乎此；則對於大學之道，可以豁然貫通了。

康誥曰：「克明德」①。大甲曰：「顧諟天之明命」②。帝典曰：「克明峻德」③。皆自明也。

【註釋】

①康誥是尚書中的篇名。康叔受封時之誥命。誥音（く）。誥命是用以告誡康叔的。克，鄭注及朱注均作「能」字解。

②大甲，禮記正義作太甲。禮記章句作大甲。讀如泰（去声）。大甲亦是尚書中的篇名。大甲

是商湯之孫，繼立後無道，伊尹放之桐。大甲後來悔悟了。三年後復歸于亳。顧諟，鄭注：「顧，念也。諟，正也。」朱注：「顧，謂常目在之也。諟，猶此也。或曰審也。天之明命，即天之所以與我，而我之所以爲德者也。常目在之，則無時不明矣。按「天之明命」即指天賦之「明德」。諟，古是字。（尸，今讀尸）。」

③帝典 鄭注及朱注均謂即堯典，是尙書篇名。峻，鄭注朱注均釋之爲「大」。書作「倭」。PM，今讀「ム」。

【提要】

本章以古代聖王皆能自明其德。己德既明，然後始能治人。人類天賦之德性，是生而有之的。有時不免爲氣質所拘，有時不免爲物欲所誘，遂掩蔽了本性，甚至泯滅了本性。以致失德敗行的行爲，隨之而生。大學之道，是以明明德爲修身之本。不僅要屏除私欲，保持天賦之明德，而且要使之發揚光大，止于至善的境地。本章所引用的「德」，「天之明命」以及「峻德」都是指「己德」而言。如能自明「己德」，即是「明明德」。所以朱子將上節定爲傳文之首章。以解經文中的「明明德」。朱子又說：「人本來皆具此『明德』，『德』內便有此仁、義、禮、智四者只被外物汨沒了。不明，便都壞了。所以大學之道，必先明此『明德』。若能學，則能知覺此『明德』常自存得，便去刮剔，不爲物欲所蔽。推而事父孝，事君忠。推而齊家、治國、平天下，皆只此理。大學一書，若理會得這一句，便可迎刃而解。（見朱子語類。）讀過了朱子這一段話，更可以確定了一明明德」是一切之基礎之觀念。」

湯之盤銘曰：「苟日新，日日新，又日新」。康誥曰：「作新民」。詩曰：周雖舊邦，其命惟新。是故君子無所不用其極。

【註釋】

○湯之盤銘，湯是成湯之簡稱。商朝第一代君王。名履。盤銘，鄭注：「盤銘，刻戒於盤也。」朱注：「盤，沐浴之盤也。銘，名其器以自警之辭也。」苟日新三句。朱注：「苟，誠也。湯以人之洗濯其心以去惡，如沐浴其身以去垢。故銘其盤，言誠能一日有以滌其舊染之污而自新，則當因其已新者，而日日新之，又日新之。不可畧有間斷也。案「盤」字朱注解作沐浴之盤，其實卽是盥洗的盆。盥洗的盆，是每日都用的。刻着這些文句以自警，似覺更爲合理。」

○康誥曰：「作新民」。朱注：「鼓之舞之之謂作，言振起其自新之民也。」王夫之曰：振起其民，使自新也。

○詩曰：「周雖舊邦，其命惟新」。朱注：「大雅文王之篇，言周國雖舊，至於文王，能新其德以及於民，而始受天命也。」王夫之曰：「受天命，則教化行於天下而民無不新矣。」案詩經大雅文王篇，是歌頌文王盛德的。自后受封迄文王時，歷時已久，所以稱爲「舊邦」。文王能新其德行，推及人民，使天下歸順，終于接受了天命。

○是故君子無所不用其極全句。鄭注：「極，猶盡也。君子日新其德，常盡心力不有餘也。」朱注：「自新新民，皆欲止於至善也。」王夫之曰：「自新以『意誠』爲至密，新民以『天下平』」

「德至大」。案以上三說。均涉及「修己」及「治人」兩方面。朱子以爲這節文句，是解釋經文中「在新民」一句，看起來似有不同。而朱注中文句，亦指出「自新」與「新民」兩點，若謂之先後不一，似無不合。然而「自新」乃是「新民」的先決條件，如不能「自新」而止於至善。則無法推動新民的功夫，乃是不易之理。加意玩索，其理自明。

【提要】

以上一段，朱子定爲傳之二章。原文所引用之「湯之盤銘」「康誥」以及「詩經大雅文王篇」等文句，都是揭示出「新」字。經文中「在新民」一句，朱子以「親」字應作「新」字看，所以此節傳文以爲是「釋新民」。湯之盤銘三句，是一句比一句份量重。正是表示自強不息，精益求精的決心。有人以爲湯之盤銘，是以此自警，應屬於「明明德」的疇範，其實不然；湯之以此自勉，亦正是示範於人。如能以此影響他人，更是「新民」的表現。康叔所受的誥命，重點在「作新民」。卽是希望康叔能够鼓舞殷朝的子民自明其德，革新向善。詩經上稱頌周文王能使人民自新，終於接受了天命。所引的三事，都是說明新民的事實。也是說明先革新自己，然後始能「新民」。用全部力量去求進步，使得人人都很健全。所以說：「是故君子無所不用其極」。

詩云：「邦畿千里，惟民所止。」○詩云：「緡蠻黃鳥，止于丘隅」○。子曰：「於止，知其所止。可以人而不如鳥乎！」○

詩云：「穆穆文王，於緡熙敬止。」○爲人君，止於仁。爲人臣，止於敬。爲人